

社科院发布《中国政府透明度(2018)》第三方评估报告

法治政府建设呼唤更高政务透明度

本报记者 蔡璐刚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日前发布了《中国政府透明度(2018)》第三方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该报告通过对2018年国家机构改革前的54家国务院部门、31家省级政府、49家较大城市市政府和100家县级政府在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中开展的第三方评估发现,各级政府部门普遍重视公开行政处罚事项清单的信息,有100%的省级政府、97.96%的较大城市市政府、100%的县级政府在其门户网站上集中公开了各部门的行政处罚事项清单。

食品药品安全领域行政处罚公开较好

评估报告认为,环境保护领域和食品药品安全领域行政处罚结果的公开情况较好。在环境保护领域,83.67%的较大城市市政府环境保护部门公开了2017年该部门做出的行政处罚。在食品药品安全领域,87.76%的较大城市市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74%的县级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公开了2017年本部门做出的行政处罚。

评估报告同时指出,我国行政机关对政务服务信息公开不细致,有待改进。行政许可是政务服务的重要内容。行政许可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历年的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均反复强调应加强对行政许可信息的公开。评估报告发现,40.74%的国务院部门、58.06%的省级政府、42.86%的较大城市市政府、63%的县

级政府公开的部分政务服务事项的办事指南中未包括全部内容要素。92.59%的国务院部门、74.19%的省级政府、81.63%的较大城市市政府、94%的县级政府的部分政务服务事项的办事指南内容不具体明确,或含有“其他”“等”此类模糊表述。与此同时,3.23%的省级政府、4.08%的较大城市市政府、32%的县级政府多平台发布同一政务服务事项的办事指南内容不一致。

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多数市县及时公开

报告项目组还对54家国务院部门、31家省级政府、49家较大城市市政府、100家县级政府门户网站公开2016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年度报告的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发现,大多数市、县级政府都能按时甚至提前落实文件的要求。许多市、县级政府,如辽宁省鞍山市、安徽省灵璧县等,均在2017年1月就公开了本级法治政府建设或依法行政工作的报告,而其他大部分市、县级政府也在2017年3月底前将报告予以公开,如海南省海口市、浙江省嘉善县等,相关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保证。

值得一提的是,还有地方政府在当年年底就对相关问题进行总结并出具了报告,极大地便利了下一年度具体工作的开展。如宁夏回族自治区2016年年底就公开了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并且在报告中梳理了上一年的工作,详细总结了存在的问题并对下一年的工作进行了充分安排,有利于相关部门及时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的评估对象甚至每半年就

会对本级政府法治政府建设或依法行政工作的信息予以通报,非常有助于公众实时了解其法治状况,如安徽省合肥市。

66家县级政府未公开2016年度法治报告

根据纲要,县级以上地方各级政府及其部门每年第一季度要向相关单位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要通过报刊、政府网站等向社会公开。评估发现,42家国务院部门网站、7家省级政府网站、14家较大城市市政府网站、66家县级政府门户网站或其法制部门网站未公开2016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年度报告。

除此之外,部分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发布不及时。按照纲要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关于信息形成及发布时间的要求,各级政府及其部门应在每年的第一季度制作完成报告,自报告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项目组在评估中预留了更为宽松的期限,但发现部分报告的网上公开时间仍晚于4月30日。仅5家国务院部门、8家省级政府、29家较大城市市政府、26家县级政府的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年度报告在2017年4月30日前在网上公开,甚至有的报告发布超期了两个月以上。这意味着,这些报告的发布时间大都在7月左右,该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已经过半,报告的公布时间与报告的形成时间严重脱节。其无法起到及时回应群众对这一年法治建设的期待和关切作用,也降低了报告对本年度工作所具有的借鉴意义。

报告标题不规范公开途径不明确

社科院经评估发现,很多地方的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的标题不规范。一方面,纲要实施两年来,不少地方单位,尤其是县级单位,普遍仍以原有的依法行政工作报告作为对当地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总结,这表明各级政府部门对二者的差别还没有深入理解。另一方面,还有评估对象使用新闻语言作为报告标题。例如,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使用《国资委2016年度法治建设取得积极进展》作为法治政府建设报告的标题。这样一来缺乏严肃性,二来也不利于公众查阅。

而且不少评估对象并未完整发布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的内容,一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或依法行政工作年度报告中对下一年度工作的具体安排规定得过于笼统,甚至很多评估对象的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或依法行政工作报告中对下一年度工作的具体安排中没有体现规定,这从侧面反映出一些评估对象对法制工作不够重视。

评估过程中遭遇的最棘手问题就是对相关信息查找不便,相信这也是社会大众在查找信息过程中经常遇到的。社科院报告指出,

加强新任代表履职学习落实代表初任培训制度

人大代表学习班在京举办

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期代表学习班日前在北京结束,在4天时间中,来自全国15个选举单位的277名全国人大代表深入学习了宪法及有关法律制度,并表示要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依法履职的能力。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的第一年。据介绍,在本届全国人大的2980名代表中,超过70%为新任代表。今年2月底,按照党中央的统一部署,全国人大常委会组织全体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进行了初任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此基础上,全国人大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提出,加强新任代表履职学习,切实提高代表政治素质和依法履职能力。今年准备举办3期全国人大代表学习班,组织约1100名全国人大代表集中学习,以新任代表和来自基层的代表为主。

此次学习班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学习内容包括我国的宪法制度、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立法工作和监督工作、代表闭会期

各个评估对象对法治政府建设报告的发布尚无统一的途径,有的在通知公告中予以发布,有的以日常新闻形式发布,有的报告被归类到“法制建设”栏目里,也有以法制部门文件形式发布的。从政府年度报告到政府专题报告,从本级重大事项到上级重要任务,有的在工作汇报、工作进展条目中发布,有的在政策法规、法制监督专栏发布。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公开途径的复杂直接导致了信息便民性与友好性的降低,妨碍了公众对相关信息的查询与了解,不利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开展,人为地给各级政府部门接受群众反馈意见增设了障碍。

评估报告建议,行政机关应树立对政务公开的正确认识。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树立正确而积极的公开意识,是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关键。在推进政务公开过程中必须要不断适应形势,明确为什么公开、为谁公开、公开什么问题。政务公开不仅仅是行政机关单向性地主动公开信息和被动地依申请公开信息,更是要充分发挥信息的管理和服务作用,推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转变政府职能,也是让社会大众参与政府决策和社会治理过程、构建良好的政民关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的需要。

间活动与代表履职规范、代表议案建议的提出与审议办理等。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分别就我国的审判制度与审判工作、检察制度与检察工作作了专题报告。学习班还安排了分组讨论、大会交流、互动教学等环节,参观了“真理的力量——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主题展览”。

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杨振武希望代表们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始终坚持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增强履职责任感使命感;锲而不舍抓学习,全面增强本领;脚踏实地搞调研,密切联系群众;持之以恒转作风,树立代表良好形象。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今年全国人大常委会的重要工作之一就是更好发挥代表作用。除了加强新任代表履职学习、落实代表初任培训制度外,全国人大常委会还将在办理代表议案建议、落实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制度、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监督等方面继续发力,不断推动代表工作的完善发展。(郑义)

简讯 >>>

探讨法治建设中重大问题
中国法治论坛在深圳举行

近日,中国法治论坛(2018)在广东省深圳市举行,本次论坛由中国法学会、深圳市委市政府和广东省法学会联合主办,主题为“依宪执政与法治政府建设”,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乐泉出席了该论坛并讲话。

在论坛上,来自中央党校、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大学等高等院校以及全国人大、司法部、深圳市委等部门的18位专家学者,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新时代首次宪法修改的重大意义、宪法宣传与实施等主题,分四个单元作了主题报告。据了解,中国法治论坛与中国法学家论坛、中国法学青年论坛、中国法学会国际法治论坛并列为中国法学会着力打造的四大论坛。从2016年起,中国法治论坛落户深圳,其宗旨为:围绕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搭建平台、凝聚共识、汇聚智慧。(彭易悦)

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启动
抓普及保证宪法教育全覆盖

第三届全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日前启动,该活动将围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主题,广泛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征集优秀宪法教育课件,扎实办好“学宪法讲宪法”比赛,组织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在青少年中普及宪法知识、增强宪法意识、坚定宪法自觉,引导青少年自觉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教育部副部长田学军指出,加强青少年宪法教育,是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的重要基础、落实教育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内在要求,讲好中国宪法故事的重要途径,必须坚持正确方向、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求真务实、坚持交流互鉴。今年要原原本本学宪法,着力在广大青少年中集中开展读宪法原文活动,认认真真抓普及,保证宪法教育全覆盖、见实效。(晓悦)

江苏律协法律顾问扶贫专家库
为“三农”问题提供优质法律服务

为了进一步统筹全省律师资源,强化对省定贫困县法律服务的业务指导和帮扶,江苏省律师协会日前在推进全省县域律师业挂钩帮扶结对共建的基础上,在全行业进行了广泛动员发动,选择52名律师建立了法律顾问扶贫专家库,并成立了12支“三农”法律服务团。

据悉,法律顾问扶贫专家库承担对12个省定贫困县开展法律服务专题调研,指导12个省定贫困县对所有扶贫开发项目进行“法律体检”、依法依规参与地方扶贫领域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研发实施各类扶贫法律服务产品等职责。法律顾问扶贫专家库的成员分别组建了12支“三农”法律服务团,挂钩涟水、泗阳、沐阳、淮阴等地,承担开展专题调研和专门课题研究,为涉及“三农”问题提供优质、高效、及时、准确的专项法律服务,为“三农”工作管理部门及其决策提供法律咨询,开展涉农法制宣传,助力调处各类“三农”矛盾、化解纠纷等。(韩湘子)

山东严管理“亮剑”违规律师
助推惩戒工作制度规范化

近日,司法部、全国律师协会举办了全国律师维权惩戒工作专题研讨班,山东的代表在研讨班上作了典型发言。据了解,自2016年7月以来,山东省先后对43名律师、6家律师事务所给予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同时给予2名律师开除党籍、1名律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最近半年,先后吊销了5名律师的执业证书。

山东省现有律师事务所1948家,执业律师24712名,均列全国第三位,律师教育管理任务很重。”山东省司法厅二级巡视员李邦喜介绍说,近年来,山东省按照“严管理”的工作理念,从严查处,依法惩戒,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违规敢于亮剑,发现一起,处理一起,绝不护短。先后制定了《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违规惩戒工作规则》《投诉查处工作实施办法》等4个规范性文件,划定律师执业红线,规范查处工作程序;建立投诉案件督办制度,定期通报案件进展情况;结合律师诚信体系建设,建立诚信执业电子档案等制度,助推惩戒工作制度规范化。(龚平)



为提高学生抵御邪教侵蚀的能力,近日,安徽省六安市公安局裕安分局小华山派出所联合小华山街道党工委、综治、司法等部门开展“反邪教进校园”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在学校放置宣传展板、悬挂条幅、发放相关资料、现场解读等多种形式向学生们宣传反邪教的重要性。图为活动现场。 刘容海 黄剑/摄

吴学占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一审公开宣判

数罪并罚 吴学占被判有期徒刑25年

本报记者 李海洋

5月11日上午,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法院对吴学占等15人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一审公开宣判。以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强制侮辱妇女罪、强迫交易罪、故意毁坏财物罪、非法拘禁罪、故意伤害罪、非法侵入住宅罪等数罪并罚,判处被告人吴学占有期徒刑25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以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罪数罪并罚,分别判处被告人赵荣荣、李忠、郭树林、郭彦刚、吴风磊、林飞、吴洪艳、杜建岗、吴风志2年至2年8个月不等的

有期徒刑,并处40万元至6万元不等的罚金。以非法拘禁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博、严建军、程学贺、张书森、么传行2年2个月至2年不等的有期徒刑。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提出的诉讼请求,根据事实、证据和相关法律规定,部分予以支持。以被告人吴学占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的犯罪分子聚敛的财物及其收益,以及用于犯罪的工具等,依法追缴、没收。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0年1月4日,被告人吴学占成立了冠县泰昌投资有限公司,后变更为山东冠县

泰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从事高利放贷、借用资质投标建设工程等业务。2010年1月至2016年5月,吴学占以冠县泰昌投资有限公司或冠县泰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依托,为牟取非法利益,组织领导被告人赵荣荣、李忠、郭树林、郭彦刚、吴风磊、林飞、吴洪艳、杜建岗、吴风志,多次实施违法犯罪行为,形成了以吴学占为组织者、领导者,赵荣荣、李忠为积极参加者,郭树林、郭彦刚、吴风磊、林飞、吴洪艳、杜建岗、吴风志为其他参加者的较为稳定的犯罪组织。

以吴学占为首的黑社会性质

组织,通过高利放贷、强揽其他公司已中标工程、强行违规建设加油站、违规开发小区楼盘和商业街等违法犯罪活动非法牟利,并用牟取的利益向组织成员支付报酬,向因参与违法犯罪活动受伤或死亡的组织成员支付医疗费、子女抚养费。为维护组织利益,以吴学占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实施了强制侮辱妇女、非法拘禁、强迫交易、故意毁坏财物、非法侵入住宅、故意伤害等9起犯罪,并通过有组织地多次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干扰、破坏他人正常生活生产秩序,破坏公司、企业、国家机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工作秩序,在冠县东古城镇区域

内造成了严重影响。此外,吴学占、李忠个人还分别实施了故意伤害、强奸犯罪。

法院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94条的规定,被告人吴学占所组织、领导的犯罪组织依法应当认定为黑社会性质组织。其中,吴学占是该组织的组织、领导者,赵荣荣、李忠是积极参加者、骨干成员,郭树林、郭彦刚、吴风磊、林飞、吴洪艳、杜建岗、吴风志等是其他参加者。根据各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各自在整个黑社会性质组织中的地位、作用,依法做出上述判决。